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 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 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ATHAY PACIFIC AIRWAYS LIMITED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3**)

董事局變動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公司」)董事局(「董事局」)宣佈:

- (1) 施維新先生已辭任公司非常務董事; 及
- (2) 麥廣能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非常務董事,

上述辭任及委任於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二日生效。

施維新先生已確認,他並不知悉任何有關其辭任而須知會公司股東的事宜,並確認其呈辭乃為了騰出更多時間處理英國太古集團有限公司(「英國太古集團」,整個太古集團的控股公司)的業務,他與公司董事局並無任何意見分歧。施維新先生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獲委任為公司董事,董事局謹此對其於過去八年間作出的卓越貢獻及英明指導表示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麥廣能先生現年六十二歲,為英國太古集團及太古股份有限公司(「太古公司」)董事、英國太古集團旗下全資附屬公司 Argent Energy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Zopa Group Limited 主席,並為 Zopa Bank Limited 董事,以及Searchlight Capital Partners 高級顧問。他於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二二年擔任維珍航空有限公司及聯屬公司非常務董事,同期兼任審核委員會主席,並於二零二零年至二零二二年擔任Global Risk Partners Limited董事。他持有牛津大學文學碩士學位,以及賓夕凡尼亞大學沃頓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

根據公司的公司章程,麥廣能先生將任職公司董事至二零二三年股東周年大會舉行為止(屆時可參選董事)。此後他將於獲選後第三屆公司股東周年大會上退任。麥廣能先生與公司已簽訂聘書,該聘書構成服務合約,期限直至他將告退任的股東周年大會舉行的日期為止,而合約期限將通過選舉或(視乎情況而定)重選按次續約三年。

英國太古集團及其附屬公司太古公司持有公司普通股的百分之四十五。除此所述及除作為英國太古集團及太古公司董事及股東外,麥廣能先生與公司任何董事、高級管理



人員或公司任何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概無任何關係。麥廣能先生並不收取公司任何酬 金或董事袍金。

麥廣能先生並無持有公司任何股份或相關股份權益(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 的釋義)。

除上文所述外,並無其他有關麥廣能先生的資料須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51(2) 條予以披露,亦無其他事項須知會公司股東。

於本公告所載日期,公司的在任董事如下:

常務董事: 賀以禮(主席)、韓兆傑、林紹波、劉凱詩、沈碧嘉;

非常務董事: 馬崇賢(副主席)、白德利、孫玉權、施銘倫、施維新、肖烽、

張卓平;

獨立非常務董事: 陳智思、夏理遜、馬焜圖及董立均。

承董事局命

CATHAY PACIFIC AIRWAYS LIMITED 國泰航空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黎穎懿

香港,二零二三年一月十一日